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

行政長官 2015 年施政報告 廉政專員工作簡報

目的

本文件概述 2014 年的整體貪污情況和廉政公署在 2015 年推行的主要反貪措施。以下各段所顯示數字或百分比的增減，為與 2013 年同類數字比較的結果。

貪污投訴

2. 廉政公署在 2014 年共接獲 2,362 宗貪污投訴（不包括與選舉有關的投訴），較 2013 年錄得的 2,653 宗下跌 11%；可追查的投訴亦下跌 10%，由 1,737 宗跌至 1,556 宗。整體而言，涉及私營機構的投訴佔貪污投訴總數的 63%，涉及政府部門和公共機構的投訴則分別佔 30%和 7%。

3. 廉署的分析顯示，香港的廉潔情況仍然穩定或甚至有所改善，而本港的反貪機制仍能迅速及靈活對付各類貪污活動。儘管在 2014 年接獲的貪污投訴數字有所減少，但共有 222 人在 114 宗與選舉罪行無關的案件中被檢控，與去年比較，被檢控人數上升 3%，而案件數目則上升 1%。以人數計算，定罪率由 78%增至 85%；以案件數目計算，定罪率則由 81%增至 87%。另外，根據獨立機構進行的 2014 年廉署周年民意調查結果顯示，只有 1.5%受訪者表示曾在過去 12 個月遇過貪污情況，顯示香港社會的貪污程度處於極低水平。

4. 儘管年內的投訴數字下跌，但執行處的工作量依然沉重，箇中原因包括新的犯罪手法容易避過大眾已知悉的常規調查；貪污舞弊手段越發隱蔽；面對日趨複雜的貪污交易，對財務分析、電腦鑑證、追縱離港資金流向等工作需求相應增加；而牽涉更多大型機構包括上市公司等的個案亦涉及大量調查工作。

5. 另外，廉署在 2014 年共接獲 51 宗與選舉有關的投訴，其中大部分與 2015 年鄉郊代表選舉，以及 2013 年及 2014 年區議會補選有關。在該 51 宗投訴中，37 宗屬可追查的投訴。期內，根據律政司的法律意見，一人因涉嫌觸犯選舉罪行而被檢控。一人被廉署高級人員施行警誡，另有 214 人接受警告。

貪污情況

公營機構

6. 廉署在 2014 年共接獲 692 宗有關政府部門的貪污投訴，較 2013 年的 809 宗減少 14%；可追查的投訴亦下跌 14%（由 442 宗跌至 381 宗）。有關公共機構的投訴由 195 宗減至 174 宗，跌幅為 11%；其中可追查的投訴由 113 宗減至 90 宗，跌幅為 20%。

7. 香港的公務員隊伍仍然保持廉潔，絕大多數公務員均能達致公眾對他們誠信的高度要求。一些獲傳媒廣泛報道的投訴，或涉及前任或現任高級公職人員或知名人士的檢控個案，可能影響市民對香港貪污情況的看法。實際上，這些只屬個別案件，香港的整體貪污情況仍然受控。

8. 最近，涉及前政務司司長及若干知名商界人士的成功檢控個案，顯示廉署堅守維護香港廉潔的決心。無論涉案人士的背景、身分、地位如何，廉署一律會以不偏不倚、鍥而不捨的精神嚴格依法處理。至於案件揭示的種種問題，廉署會向政府當局反映，並樂意就有關的防貪及教育工作提供意見。

9. 廉署明白必須持續推動公務員及公共機構維持高度的誠信水平。近年來，廉署已就推廣公營機構的清廉管治文化進行多項工作，包括修訂紀律守則範本，以提升政府部門及公共機構的內部管治。為戮力打擊公營機構的貪污活動，

廉署會繼續與公務員事務局，以及其他政府決策局和部門合作，積極監察貪污罪行的最新及發展趨勢，並持續提供防貪意見與倡廉教育，加強公營機構及所屬僱員的防貪意識，從而杜絕貪污。

私營機構

10. 廉署在2014年共接獲1,496宗有關私營機構的貪污投訴，較去年的1,649宗減少9%。可追查的投訴亦下降8%，由1,182宗降至1,085宗。當中樓宇管理（546宗）、建築（134宗）、飲食及娛樂服務（107宗）等行業錄得最多投訴，共佔私營機構投訴的53%。儘管投訴數字下跌，涉及私營機構的貪污個案，尤其有關上市公司的個案，性質日趨複雜，因此廉署人員的工作量依然沉重。

11. 過去一年，在多個不同界別，包括金融保險、電訊、飲食及娛樂服務業等，有不少個案涉及公司高層人員因賄賂及相關罪行而被起訴及／或定罪，而牽涉上市公司高層的個案尤其值得關注。當中一宗較為觸目的案件，兩名上市公司前高層人員及另一名人士在收購內地一項林木種植計劃時涉及賄賂及詐騙，被判監三至五年。廉署將不遺餘力，務求提高商界人士的誠信作業意識，並致力確保工商機構落實適切的防貪措施。

12. 涉及樓宇管理的投訴雖然下跌15%（由646宗跌至546宗），但仍佔私營機構投訴的36%。廉署盡力徹查每宗可追查個案之餘，亦深明必須透過執法、預防和教育，全方位對付涉及樓宇管理的貪污問題，又與民政事務總署、香港警務處、香港房屋協會、市區重建局及相關專業團體合作，推廣在樓宇管理和維修方面的防貪措施。

13. 廉署策動市民支持，合力打擊貪污的措施依然奏效。有69%的投訴人以具名方式舉報貪污。

2015 年的工作重點

14. 公營機構方面，廉署會就選舉管理和維持立法會功能界別選民登記制度的廉潔水平，向政府有關決策局和部門提供防貪意見，並繼續協助擁有合資格會員於所屬功能界別登記成爲選民的有關團體加強內部監控，同時提高其會員管理制度的透明度。

15. 爲配合 2015 年鄉郊代表選舉和區議會選舉、2016 年立法會選舉和 2017 年行政長官選舉，廉署於 2015 年推出爲期三年的維護廉潔選舉計劃，透過舉辦一系列教育和宣傳活動，維護選舉公平公正。廉署預期競選活動勢將激烈，因此會調配適當資源處理與選舉有關的投訴，以維護和確保所有選舉公平廉潔。

16. 私營機構方面，爲紀念廉署轄下香港道德發展中心成立二十周年，一系列教育和宣傳活動將會展開，以維持與商界的伙伴關係，繼續攜手推廣商業道德。

17. 爲提高商界人士與公職人員進行公務往來時的防貪意識，並讓他們充分了解《防止賄賂條例》的相關條文，廉署將爲商界編製一套防貪指引，闡述商界人士應秉持的誠信標準，以及適用於工商機構的防貪措施。

18. 作爲資歷架構下提升誠信和防貪能力的試驗計劃，廉署爲零售業編製誠信和防貪能力單元，又提供培訓資料庫，供相關培訓機構使用。

19. 除關注公私營機構的管治水平外，廉署亦與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合作，協助接受巨額政府資助的社福界非政府機構加強機構管治和內部監控，以杜絕濫用公帑和其他舞弊問題。

20. 廉署亦會向少數族裔人士提供倡廉教育，並爭取他們支持，與相關政府部門和非政府機構透過伙伴合作關係，合力肅貪倡廉。

21. 廉署將於 2015 年 5 月 11 至 13 日主辦廉政公署第六屆國際會議，以「同心 匯智 - 締造廉潔未來」為主題，強調在瞬息萬變的世界，以多元策略應付貪污挑戰。屆時反貪及相關領域的卓越專才將薈萃一堂，與來自各地參加者分享最新的反貪措施、知識與策略。為加強國際間的執法合作，廉署亦會在 2015 年 5 月 14 至 15 日主辦經濟罪行調查機構網絡第三次年會。該網絡匯聚來自不同司法管轄區專責調查和檢控賄賂、貪污和欺詐等經濟罪行的執法機構。

22. 廉署會持續強化人力資源發展策略，透過專業培訓全面提升廉署人員的工作能力。此外，廉署會繼續開發新一代執行處資訊系統，新系統將分階段推出，支援調查管理工作。

23. 廉署將利用互動新媒體技術，在社交平台推出首個偵探推理遊戲，教導青少年，特別是中學生認識貪污的禍害，並加深他們對香港反貪工作的認識。廉署會繼續探討利用熱門的新媒體平台，向市民大眾，特別是年青新一代推廣更多倡廉教育的可行性。

24. 廉署又會推出以「智多多」卡通電影為主題的活動教材套，以支援幼稚園和小學的德育教學活動。另一方面，配合政府倡議透過資訊科技加強學生的自學能力，廉署將推出網上閱讀計劃，並製作電子書，向小學生灌輸正面價值觀。

機構管治

25. 廉署在 2014 年已全面落實立法會政府帳目委員會和獨立檢討委員會提出的所有建議措施，並因應立法會專責委員會在 2014 年 7 月發表的報告中提出的多項建議，相應地強化制度監控。廉署已全面檢討和修訂《廉政公署常規》，以確保涉及使用公帑和申領開支的程序符合政府規定。新成立的內部審計小組已向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提交三份審計報告，小組為提升內部監控水平而作出的所有建議亦已獲委員會通過。此外，按專責委員會的建議，貪污問題諮詢委員

會同時加強監察廉署工作的職能，包括將廉署來年的外訪和餽贈開支預算及過去一年相應項目的實際開支一併納入其審視範圍。

總結

26. 面對公私營機構層出不窮和日趨複雜的貪污問題，廉署定必保持警覺，繼續以不懼不偏的態度，透過有效的執法、教育和預防工作，杜絕貪污。廉署全體職員均上下一心，恪守高度誠信，戮力維護香港的廉潔文化。

廉政公署
2015年1月